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25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收入			
徵費		741,540	415,610
各項收費		40,270	29,747
投資收入淨額			
投資收入		146,376	87,997
減去：託管及顧問費用		(2,655)	(2,605)
從投資者賠償基金收回數額	7(a)	1,570	1,568
匯兌收益／(損失)		38,810	(10,391)
其他收入		44	–
		965,955	521,926
支出			
人事費用及董事酬金	7(b)	418,557	424,677
折舊			
固定資產		46,535	46,439
使用權資產		2,255	2,743
其他辦公室支出		9,724	9,590
融資成本		22,071	24,366
其他支出		60,145	51,006
		559,287	558,821
季度盈餘／(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406,668	(36,895)

第54頁至第57頁的附註是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於2025年 6月30日 \$'000	已審核帳項 於2025年 3月31日 \$'000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4,256,296	4,288,119
使用權資產		20,658	22,168
按金及預付款項		468,753	469,729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證券	8(b)	1,899,761	1,703,416
		6,645,468	6,483,432
流動資產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證券	8(b)	1,290,656	1,445,025
按公平價值透過損益帳的金融資產－匯集基金	8(a)	1,190,623	1,065,993
應收帳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361,333	362,879
銀行定期存款	2	857,691	486,687
為資助計劃持有的現金	3	20,036	50,003
銀行及庫存現金	2	45,795	58,677
		3,766,134	3,469,264
流動負債			
預收費用		62,022	8,319
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		243,478	243,953
銀行貸款	4	198,262	18,262
租賃負債		8,940	8,393
修復撥備		873	–
		513,575	278,927
流動資產淨值		3,252,559	3,190,33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9,898,027	9,673,769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4	1,620,939	1,800,432
租賃負債		12,434	14,478
修復撥備		891	1,764
		1,634,264	1,816,674
資產淨值		8,263,763	7,857,095
資金及儲備			
由政府提供開辦資金		42,840	42,840
購置物業儲備		1,108,884	1,108,884
累積盈餘		7,112,039	6,705,371
		8,263,763	7,857,095

第54頁至第57頁的附註是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未審核帳項			
	由政府提供 開辦資金 \$'000	購置物業 儲備 \$'000	累積盈餘 \$'000	總計 \$'000
於2024年4月1日的結餘	42,840	1,186,800	6,386,737	7,616,377
季度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	—	(36,895)	(36,895)
於2024年6月30日的結餘	42,840	1,186,800	6,349,842	7,579,482
於2025年4月1日的結餘	42,840	1,108,884	6,705,371	7,857,095
季度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	—	406,668	406,668
於2025年6月30日的結餘	42,840	1,108,884	7,112,039	8,263,763

第54頁至第57頁的附註是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25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營運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季度盈餘／(虧損)		406,668	(36,895)
就下列事項作出的調整：			
折舊－固定資產		46,535	46,439
折舊－使用權資產		2,255	2,743
融資成本		22,071	24,366
投資收入		(146,378)	(87,997)
匯兌(收益)／損失		(36,091)	10,343
出售固定資產的損失		1	7
		295,061	(40,994)
應收帳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的減少／(增加)		11,255	(7,034)
為資助計劃持有的現金的減少／(增加)		29,967	(5,164)
預收費用的增加／(減少)		53,703	(414)
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的增加		1,360	75,950
源自營運活動的現金淨額		391,346	22,344
投資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存放除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外的定期存款		(333,575)	—
所得利息		20,312	29,528
出售匯集基金		1,538	1,533
購入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證券		(2,052,969)	(896,644)
贖回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到期債務證券		2,038,249	796,067
購入固定資產		(15,842)	(19,085)
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342,287)	(88,601)
融資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銀行貸款的利息支出		(22,106)	(24,039)
租賃付款的本金元素		(2,242)	(2,750)
租賃付款的利息元素		(164)	(81)
用於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24,512)	(26,87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淨額的增加／(減少)		24,547	(93,127)
季度開始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545,364	731,251
季度終結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	569,911	638,124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結餘分析

	未審核帳項	
	於2025年 6月30日 \$'000	於2024年 6月30日 \$'000
銀行定期存款	524,116	552,214
銀行及庫存現金	45,795	85,910
	569,911	638,124

第54頁至第57頁的附註是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資料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的。

本中期財務資料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選定的附註解釋。該等附註包括對就了解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刊發以來在財務狀況的變動及表現方面而言至關重要的事件及交易的解釋。本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整套財務報表時所需的全部資料。

本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當中所載的涉及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作為比較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就上述財政年度的法定賬目，但有關的財務資料是來自該等財務報表的。

證監會及其附屬公司－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和投資者及理財教育委員會的財務業績已合併列入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集團內各實體之間的所有重要結餘和交易，均於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悉數抵銷。

本中期財務資料沿用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相同會計政策。

在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季度內，本集團的營運並無重大改變。

2.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未審核帳項 於2025年 6月30日 \$'000	已審核帳項 於2025年 3月31日 \$'000
銀行定期存款	857,691	486,687
銀行及庫存現金	45,795	58,67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顯示的款項	903,486	545,364
減去：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款項	(333,575)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569,911	545,36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3. 為資助計劃持有的現金

開放式基金型公司及房地產投資信託的資助計劃(資助計劃)於2021年5月10日成立。資助計劃由證監會管理，並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資助符合條件的開放式基金型公司及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在香港設立。為資助計劃持有的現金，僅限於使用該等補貼，因此不可供本集團內任何實體一般使用。未使用的餘額會在資助計劃結束時退還給政府。應付政府的相應款項已計入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

4. 銀行貸款

為了購置物業交易提供資金，本集團已於2023年12月21日獲得五年的定期貸款為2,029,160,000元。定期貸款首兩年的固定利率為每年4.7%，其後為每年浮動利率以1個月的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0.55%，利率上限為每年最優惠利率減去0.1%。定期貸款以本集團的土地及樓宇作為抵押。季度結束後，本集團已償還銀行貸款的本金180,000,000元。

5.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投資指引列明，投資組合只可投資於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的資產。大部分金融資產均以美元或港元計值，而港元則在兌換範圍內與美元掛鈎。在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季度內，匯兌收益／損失主要是由重估以美元計值的金融資產所造成，當中沒有涉及人民幣的投資。

6. 附屬公司

證監會在2002年9月11日成立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是0.2元。並在2012年11月20日以無股本的擔保有限公司形式設立投資者及理財教育委員會。這兩家公司都是證監會的全資附屬公司，及在香港註冊成立。

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設立是為著利便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成立的投資者賠償基金的行政及管理。

投資者及理財教育委員會的宗旨是要提升普羅大眾的金融知識和理財能力，並協助他們作出有根據的理財決定。

於2025年6月30日，在附屬公司的投資(以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出)是0.2元(2025年3月31日：0.2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7. 關連方交易

本集團與投資者賠償基金及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有關連。除了在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其他部分所披露的關連各方的交易外，本集團還有以下涉及關連各方的交易及結餘。

(a)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242(1)條獲投資者賠償基金付還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所有支出

在2025年6月30日季度內，從投資者賠償基金收回了1,570,000元以應付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支出(2024年6月30日季度內：1,568,000元)。於2025年6月30日，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與投資者賠償基金的結餘為應收帳項199,000元(於2025年3月31日：295,000元)。

(b)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25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董事酬金及薪金、津貼及福利	9,485	8,908
退休計劃供款	854	761
	10,339	9,669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總額已包括在人事費用及董事酬金內。董事酬金是為支付在管理證監會事務方面所提供的服務。以上並不包括酌情薪酬，原因是發放該項薪酬的決定須在財政年度終結時進行審批，因此要留待屆時方能確定。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8. 公平價值計量

(a) 按公平價值訂值的金融資產

下表按照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價值計量〉內界定的三個公平價值等級來呈列在報告期終結時按公平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公平價值。與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用的等級一致。

	第一級 \$'000	第二級 \$'000	第三級 \$'000	總計 \$'000
於2025年6月30日(未審核帳項) 匯集基金	1,190,623	—	—	1,190,623
於2025年3月31日(已審核帳項) 匯集基金	1,065,993	—	—	1,065,993

匯集基金的投資的公平價值取自公開可得的活躍市場數據，並按匯集基金的資產淨值而釐定。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季度及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第一級與第二級的金融工具之間並無任何轉移，亦無涉及第三級金融工具的轉入或轉出。本集團的政策是要在公平價值於不同等級之間發生轉移時所在的報告期終結前，識別出有關轉移。

(b) 非以公平價值列帳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

除下文披露其帳面值、公平價值及公平價值等級的金融工具外，本集團所有以成本或已攤銷成本列帳的金融工具的帳面值，與其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5年3月31日的公平價值均無重大差異。

	帳面值 \$'000	公平價值			
		總計 \$'000	第一級 \$'000	第二級 \$'000	第三級 \$'000
於2025年6月30日(未審核帳項)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債務證券	3,190,417	3,118,623	—	3,118,623	—
於2025年3月31日(已審核帳項)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債務證券	3,148,441	3,061,532	—	3,061,532	—

投資者賠償基金委員會報告

投資者賠償基金委員會(委員會)的委員現呈交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季度的報告及未經審核的簡明財務報表。

投資者賠償基金的設立

投資者賠償基金(本基金)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第XII部的規定在2003年4月1日設立。

財務報表

本基金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期間的財務表現及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列於第59頁至第64頁的未經審核的簡明財務報表內。

委員會的委員

期間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為止的委員包括：

梁仲賢先生(主席)

郭含笑女士

溫志遙先生

葉禮德先生，JP

合約權益

在報告期終結時或在報告期間內任何時間，並不存在任何以本基金作為訂約方及由本基金委員擁有重大權益的重要合約。

委員會代表

梁仲賢

主席

2025年8月13日

簡明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25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收入			
利息收入		27,820	33,495
匯兌收益／(損失)		13,985	(3,644)
		41,805	29,851
支出			
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支出	2	1,570	1,568
核數師酬金		52	58
		1,622	1,626
季度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40,183	28,225

第63頁及第64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簡明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於2025年 6月30日 \$'000	已審核帳項 於2025年 3月31日 \$'000
流動資產			
應收利息		21,325	27,515
銀行定期存款	3	2,770,734	2,724,489
銀行現金	3	381	432
		2,792,440	2,752,436
流動負債			
賠償準備	4	3,394	3,394
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		173	256
應付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款項		199	295
		3,766	3,945
流動資產淨值		2,788,674	2,748,491
資產淨值		2,788,674	2,748,491
由以下項目構成：			
賠償基金		2,788,674	2,748,491

第63頁及第64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簡明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未審核帳項					
	來自聯合 交易所賠償 基金的供款 \$'000	來自商品 交易所賠償 基金的供款 \$'000	來自證券 交易商按金 基金的供款 \$'000	來自商品 交易商按金 基金的供款 \$'000	累積盈餘 \$'000	總計 \$'000
於2024年4月1日的結餘	994,718	108,923	5,470	617	1,527,104	2,636,832
季度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28,225	28,225
於2024年6月30日的結餘	994,718	108,923	5,470	617	1,555,329	2,665,057
於2025年4月1日的結餘	994,718	108,923	5,470	617	1,638,763	2,748,491
季度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40,183	40,183
於2025年6月30日的結餘	994,718	108,923	5,470	617	1,678,946	2,788,674

簡明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25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營運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季度盈餘		40,183	28,225
就下列事項作出的調整：			
利息收入		(27,820)	(33,495)
匯兌(收益)/損失		(13,985)	3,644
		(1,622)	(1,626)
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的減少		(83)	(98)
應收/應付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款項的變動		(96)	(40)
用於營運活動的現金淨額		(1,801)	(1,764)
投資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提取除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外的定期存款		228,925	26,711
所得利息		34,098	44,681
源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263,023	71,392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淨額的增加		261,222	69,628
季度開始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252,514	702,082
季度終結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3	1,513,736	771,71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結餘分析

	未審核帳項	
	於2025年 6月30日 \$'000	於2024年 6月30日 \$'000
銀行定期存款	1,513,355	771,126
銀行現金	381	584
	1,513,736	771,710

第63頁及第64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資料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的。

本中期財務資料載有簡明財務報表及經選定的附註解釋。該等附註包括對就了解投資者賠償基金(本基金)自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刊發以來在財務狀況的變動及表現方面而言至關重要的事件及交易的解釋。本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整套財務報表時所需的全部資料。

本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當中所載的涉及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作為比較資料，並不構成本基金就上述財政年度的法定帳目，但有關的財務資料是來自該等財務報表的。

本中期財務資料沿用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所採用的相同會計政策。

在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季度內，本基金的營運並無重大改變。

2. 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支出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在2002年9月成立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旨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條例)第III及XII部，代表本基金履行與投資者賠償有關的職能及其他職能。本基金負責為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設立及營運提供資金。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季度，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營運支出為1,570,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季度：1,568,000元)。

3.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未審核帳項 於2025年 6月30日 \$'000	已審核帳項 於2025年 3月31日 \$'000
銀行定期存款	2,770,734	2,724,489
銀行現金	381	432
簡明財務狀況表顯示的款項	2,771,115	2,724,921
減去：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款項	(1,257,379)	(1,472,407)
簡明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513,736	1,252,514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4. 賠償準備

依據《證券及期貨(投資者賠償—賠償上限)規則》第3條，就每宗在2019年12月31日或之前發生的違責事件，每名申索人的賠償上限為150,000元；而就每宗在2020年1月1日或之後發生的違責事件，每名申索人的賠償上限為500,000元。

於2025年6月30日，本基金就一宗在2019年12月31日或之前發生的違責事件所引致的申索提撥之賠償準備為3,394,000元(於2025年3月31日：3,394,000元)。本基金就該等申索須承擔的最高負債為每名申索人150,000元或所申索的數額，以較低者為準。所有賠償準備均預期將於一年內支付。

5. 關連方交易

本基金與證監會、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及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有關連。除在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季度的中期財務資料所披露的涉及關連各方的交易之外，本基金並無進行任何涉及關連各方的交易。

於2025年6月30日，本基金應付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款項為199,000元(於2025年3月31日：295,000元)。

6. 或有負債

除在附註4所述已提撥的賠償準備外，於2025年6月30日之未決申索為9宗(於2025年3月31日：12宗)。就該等申索所須承擔的最高負債合共1,394,000元(於2025年3月31日：2,199,000元)。負債額按每名申索人的賠償上限(詳述於附註4)或所申索的數額而釐定，以較低者為準。

7. 外匯風險

本基金的政策只允許投資於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的資產。所有金融資產均以美元或港元計值，而港元則在兌換範圍內與美元掛鈎。在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季度內，本基金的匯兌收益／損失主要由重估以美元計值的金融資產所造成。

證券賠償基金委員會報告

證券賠償基金委員會(委員會)的委員現呈交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季度的報告及未經審核的簡明財務報表。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的設立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本基金)根據已廢除的《證券條例》(第333章)第X部的規定設立。然而，自《證券及期貨條例》(該條例)及其附屬法例自2003年4月1日起生效後，新成立的單一投資者賠償基金，將最終取代本基金和商品交易所賠償基金。截至2025年6月30日為止，本基金已轉撥994,718,000元至投資者賠償基金。在清償對本基金提出的所有申索及其他負債之後，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最後會將本基金內的剩餘款項轉撥至投資者賠償基金。

就本基金的運作而言，已廢除的《證券條例》的第X部將按照該條例附表10第74條的規定維持有效。

財務報表

本基金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期間的財務表現及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列於第66頁至第71頁的未經審核的簡明財務報表內。

委員會的委員

期間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為止的委員包括：

梁仲賢先生(主席)

郭含笑女士

賴俊薇女士

溫志遙先生

葉禮德先生，JP

合約權益

在報告期終結時或在報告期間內任何時間，並不存在任何以本基金作為訂約方及由本基金委員擁有重大權益的重要合約。

委員會代表

梁仲賢

主席

2025年7月28日

簡明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25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收入		
利息收入	827	1,094
支出		
核數師酬金	24	28
季度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803	1,066

第70頁及第71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簡明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於2025年 6月30日 \$'000	已審核帳項 於2025年 3月31日 \$'000
流動資產			
應收利息		380	455
銀行定期存款	3	100,658	100,107
銀行現金	3	359	364
		101,397	100,926
流動負債			
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		10,184	10,216
應付聯交所的已放棄交易權	4	1,100	1,200
		11,284	11,416
流動資產淨值		90,113	89,510
資產淨值		90,113	89,510
由以下項目構成：			
賠償基金		90,113	89,510

第70頁及第71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簡明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未審核帳項						
	來自聯交所 的交易權 按金 (附註4) \$'000	聯交所的 交易徵費 盈餘 \$'000	聯交所及 證監會的 額外供款 \$'000	其他供款 \$'000	累積盈餘 \$'000	撥入投資者 賠償基金 的供款 \$'000	總計 \$'000
於2024年4月1日的結餘	50,050	353,787	630,000	6,502	42,477	(994,718)	88,098
退回聯交所的供款淨額	(650)	-	-	-	-	-	(650)
季度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1,066	-	1,066
於2024年6月30日的結餘	49,400	353,787	630,000	6,502	43,543	(994,718)	88,514
於2025年4月1日的結餘	47,400	353,787	630,000	6,502	46,539	(994,718)	89,510
退回聯交所的供款淨額	(200)	-	-	-	-	-	(200)
季度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803	-	803
於2025年6月30日的結餘	47,200	353,787	630,000	6,502	47,342	(994,718)	90,113

第70頁及第71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簡明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25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營運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季度盈餘		803	1,066
就下列事項作出的調整：			
利息收入		(827)	(1,094)
		(24)	(28)
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的減少		(32)	(37)
應付聯交所的已放棄交易權的減少		(100)	(150)
用於營運活動的現金淨額		(156)	(215)
投資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提取除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外的定期存款		21,005	24,504
所得利息		902	1,096
源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21,907	25,600
融資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退回聯交所的交易權按金淨額		(200)	(650)
用於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200)	(65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淨額的增加		21,551	24,735
季度開始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79,466	62,362
季度終結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3	101,017	87,097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結餘分析

	未審核帳項	
	於2025年 6月30日 \$'000	於2024年 6月30日 \$'000
銀行定期存款	100,658	86,803
銀行現金	359	294
	101,017	87,097

第70頁及第71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資料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的。自《證券及期貨條例》於2003年4月1日起生效後，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本基金)最終會停止運作，因此，本基金以非持續經營的基準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我們預期本基金將維持運作，直至完全處理清盤人就2003年3月31日或之前發生的經紀行違責而提出的所有申索及收回款項為止。

本中期財務資料載有簡明財務報表及經選定的附註解釋。該等附註包括對就了解本基金自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刊發以來在財務狀況的變動及表現方面而言至關重要的事件及交易的解釋。本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整套財務報表時所需的全部資料。

本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當中所載的涉及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作為比較資料，並不構成本基金就上述財政年度的法定帳目，但有關的財務資料是來自該等財務報表的。

本中期財務資料沿用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所採用的相同會計政策。

在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季度內，本基金的營運並無重大改變。

2. 根據代位權收取的股本證券

根據代位權收取的股本證券的公平價值在每個報告期終結時重新計量，所產生的任何盈虧記入“收回款項”。股息收入(如有的話)同樣記入“收回款項”。

於2025年6月30日，根據代位權收取的股本證券為11元(於2025年3月31日：13元)。由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5年3月31日之結餘太少，以致沒有在以千元為計算單位的簡明財務狀況表上顯示出來。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3.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未審核帳項 於2025年 6月30日 \$'000	已審核帳項 於2025年 3月31日 \$'000
銀行定期存款	100,658	100,107
銀行現金	359	364
簡明財務狀況表顯示的款項	101,017	100,471
減去：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款項	—	(21,005)
簡明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01,017	79,466

4. 來自聯交所的交易權按金／應付聯交所的已放棄交易權

根據已廢除的《證券條例》第104條，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須就每份交易權向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供款50,000元。根據已廢除的《證券條例》第106條，如果無人提出申索或無須提撥其他準備，證監會必須在上述的交易權被放棄後六個月內，向聯交所退回就先前持有人所繳存的按金。季度內，本基金就一份新的交易權向聯交所收取了50,000元按金及就7份該等被放棄的交易權向聯交所退回合共350,000元的按金。於2025年6月30日，共有22份交易權合共1,100,000元被放棄但按金則尚未退回(於2025年3月31日：共有24份交易權合共1,200,000元被放棄但按金則尚未退回)。

本季度來自聯交所的交易權按金的變動如下：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25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本季度開始時的餘額	47,400	50,050
加上：新發出的交易權	50	—
減去：被放棄的交易權	(350)	(800)
調整：應付聯交所的已放棄交易權的淨減少	100	150
本季度終結時的餘額	47,200	49,400

5. 關連方交易

本基金與投資者賠償基金及證監會有關連。在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季度內，本基金並無進行任何涉及關連各方的交易。